

附件 1: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（一级项目）：岭南实验室分中心建设项目

对应“二级项目”数量：0

部门名称：茂名市农业农村局

填报人：陈茂容

联系电话：18718637317

填报日期：2026 年 6 月 26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

本项目为岭南实验室分中心建设项目（实验室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经费），属一级项目。评价年度为 2025 年度，项目预算总金额 1568.13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

本项目根据岭南实验室分中心的发展规划、研究方向、科技人力资源现状，实验室将按照高规格、高标准，建设五大公共平台：实验室基础（生理生化）平台、细胞与分子生物学平台、功能组学平台、现代农业检测平台、现代农业装备平台。结合《现代农业检测平台第二批设备采购项目》、《功能组学平台第三批（2）设备采购项目》、《现代农业检测平台第三批设备采购项目》的补充协议相关规定，采购 25 台设备，金额 5227.1 万元，2025 年需支付合同款的 30%，即需完成支付设备款 1568.13 万元。项目立项依据充分，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，资金用途明确，符合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相关规定。

项目资金开支时，严格按照三重一大集体决策，经过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茂名分中心的主任会议（茂实会（2025）3 号）、茂名市农业农村局第 24 次党组会议（茂农党组会议纪要〔2025〕24 号）研究同意。

（三）项目绩效总体目标及年度绩效目标

本项目的绩效总体目标为：通过完善实验室的仪器设备配置，推动实验室的科研项目研究，提高科研项目成果转化；建成国内一流的现代农业科研基础平台与科研环境，打造粤西地区现代农业科研领域高新技术研发中心、技术集成转化中心、人才集聚和学术交流合作高地。

年度绩效目标：按与仪器设备供应商签订的补充协议分期支付合同款，完成 2025 年支付款项金额 1568.13 万元，完善实验室的仪器设备配置，提升科研项目研究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分数

根据项目申报时设置的绩效目标，对照项目建设过程中完成的绩效目标逐项评分，项目自评为 100 分。

（二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

1.专项资金支出情况

2025 年 9 月 3 日分别支付三笔款项：广州市澳漪进出口有限公司设备款 500 万元；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设备款 318.72 万元；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设备款 181.28 万元。2025 年 10 月 21 日分别支付两笔款项：广州市澳漪进出口有限公司设备款 204.7 万元；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设备款 363.43 万元。合计支出金额 1568.13 万元，资金支出率 100%，

2.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

按与仪器设备供应商签订的补充协议分期支付合同款，完成 2025 年购买 25 台设备金额 5227.1 万元的 30% 的付款，即支付款项金额 1568.13 万元，完成本年度绩效目标。

3.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

专项资金 1568.13 万元全部用于支付设备款。项目完成率 100%，已完成相应的指标任务；采购计划年度预期值为 100%，已完成相应的指标任务；设备预设功能达标率为 $\geq 95\%$ ，已完成相应的指标任务；系统无故障运行率为 $\geq 95\%$ ，已完成指标任务；使用人员满意度 $\geq 95\%$ ，已完成指标任务。

（三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

专项资金严格按照程序进行支出，支出率达 100%，不存在资金绩效问题。

三、改进意见

无意见。

附件：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